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8/163
10 May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92(a)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贸易和发展

1993年5月6日
巴哈马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巴哈马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谨随函附上加勒比共同体政府首脑，也就是安提瓜和巴布达、巴拿马、巴巴多斯、伯利兹、多米尼加、格林纳达、圭亚那、牙买加、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以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等国首脑发表的一项决议。

巴哈马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请你将此照会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92(a)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 A/48/50。

附件

加勒比共同体政府首脑发表的
关于香蕉的决议*

加勒比共同体政府首脑,

审议了欧洲共同体农业部长委员会1993年2月12日关于在欧洲共同体销售香蕉的决定,

回顾香蕉业对其成员国的经济十分重要,特别是向风的岛屿国家,几乎完全依靠香蕉业,

了解洛美公约内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承诺,对于这些国家中香蕉业的生存十分重要,

注意到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一共供应不到百分之二十的欧洲共同体香蕉市场--它们的传统市场--此外,也是对世界其他地方极微小的供应者,

认识到欧洲共同体农业委员会的决定已经构成减少洛美公约内所保障的进入市场条件,

确认香蕉业对于南美和中美国家的经济也很重要,

注意到拉丁美洲香蕉出口商目前供应欧洲共同体市场三分之二以上以及全球市场大约95%,

并注意到南美和中美生产以及向欧洲共同体和其他市场的出口,近年来大为增加,

赞成朝向物品和服务方面贸易自由化的国际趋势;

* 本文件与1993年2月23日分发,编号为OEA/Ser.G,CP/doc.2350/93,事项美洲国家永久委员会提出的。

支持欧洲共同体对于管理香蕉进口到该市场的制度所提出的建议，即使接受这些建议并不能充分满足和保障第四项洛美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和附件所规定的保障；

认为欧洲共同体的决定是符合关税及贸易总协定的精神与原则，总协定规定分期实施各项相关措施，以尽量减少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混乱情况；

警告如果不能接受欧洲共同体的建议，必然会导致加勒比共同体出口香蕉的成员国的经济灾难和社会与政治不稳定；

重申加勒比共同体政府关于使经济多样化以减少对为数有限的商品生产的依赖的政策决定；

敦促有关国家认可欧洲共同体的提议为交能归有效地平衡所有各方的合作利益的手段；

并敦促总协定的所有订约国支持欧洲共同体的建议。

- - - - -